

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无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1、业绩预告期间：2021 年 1 月 1 日—2021 年 9 月 30 日

2、预计的业绩：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

(1) 2021 年前三季度预计业绩情况

项目	本报告期 (2021 年 1 月 1 日-2021 年 9 月 30 日)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	比上年同期增长：119.43%-127.88%	亏损：11,835.39 万元
	盈利：2,300 万元-3,300 万元	
基本每股收益	盈利：0.0201 元/股-0.0288 元/股	亏损：0.1034 元/股

(2) 2021 年第三季度预计业绩情况

项目	本报告期 (2021 年 7 月 1 日-2021 年 9 月 30 日)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	比上年同期增长：104.87%-116.27%	亏损 8,771.06 万元
	盈利：426.82 万元-1,426.82 万元	
基本每股收益	盈利：0.0037 元/股 - 0.0125 元/股	亏损：0.0766 元/股

二、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

本次业绩预告未经审计机构审计。

三、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1、公司按照财政部于 2021 年 1 月 26 日发布的《关于印发〈企业会计准则解

释第 14 号>通知》（财会〔2021〕1 号）中的规定，将本报告期 PPP 项目利息支出均列入当期的财务费用。

2、公司所涉顾文举违规担保案，根据终审判决结果（公司对浙江围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不能清偿本金、借款利息及律师代理费部分的二分之一承担赔偿责任），公司在本报告期内转回部分以前年度已确认的预计损失。

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因公司对上海千年城市规划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失去控制权，本次业绩预告未将其 2021 年前三季度财务数据纳入本报告期合并报表范围。

2、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，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，2021 年三季度经营业绩具体财务数据将以公司 2021 年三季度报告披露的数据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五日